

债券代码：185166.SH

债券简称：H21 汽车 1

债券代码：115120.SH

债券简称：H23 汽车 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及控股股东
涉及重大诉讼、仲裁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太平洋证券作为“H21 汽车 1”“H23 汽车 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根据发行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及控股股东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

“

一、诉讼、仲裁的基本情况

（一）（2025）渝 0112 执 26788 号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25）渝 0112 执 26788 号
案由：	执行类案件
立案日期：	2025-10-27
被执行人：	重庆中汽西南本色汽车有限公司、重庆星顺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执行标的：	28,461,588.00 元
最新进程：	首次执行
被执行人和发行人关系：	重庆中汽西南本色汽车有限公司和重庆星顺汽车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子公司

（二）（2025）沪 0115 执 28872 号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25）沪 0115 执 28872 号
案由：	执行类案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立案日期：	2025-10-07
被执行人：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
执行法院：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标的：	22,751,592.00 元
最新进程：	首次执行
被执行人和发行人关系：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为发行人母公司

二、诉讼、仲裁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等影响，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及控股股东涉及相关诉讼，上述诉讼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对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

太平洋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诉讼进展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及控股股东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5 日